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诉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诉讼的基本情况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闵行区人民法院”）作出的民事裁定书（2020）沪0112民初45639号之一。针对蔡远远诉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公司、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、夏建军、夏建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相关民事裁定。

上述案件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1）。

二、诉讼案件进展

针对蔡远远诉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公司、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、夏建军、夏建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闵行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，涉案借款来源实质是赃款，应由刑事诉讼追赃处理，原告蔡远远对案涉款项不享有合法的民事权利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作出的裁定如下：

驳回原告蔡远远的起诉。

三、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除公司前期已披露的相关诉讼事项外，公司目前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裁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案件后续如有进展情况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（2020）沪0112民初45639号之一。
特此公告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